

论证会签到表

项目名称：洛阳市第三人民医院（洛阳职业技术学院第一附属医院）一批眼科设备采购项目 2024年9月19日

单位名称	姓名	性别	职务/职称	学历	专业	联系电话
洛阳市第三人民医院	李克伟	男	主任医师	本科	眼科	13837911208
洛阳市第三人民医院	张明	女	副主任医师	本科	眼科	13837937826
洛阳市第三人民医院	张宇博	男	主任医师	本科	眼科	13838810017
洛阳市第三人民医院	张丽君	女	副	本科	眼科	13937957799

注：参与进口产品论证的专家应为已进入洛阳市政府采购专家库的专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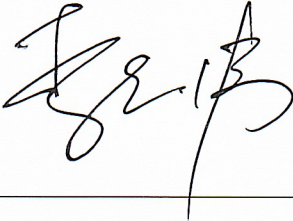
采购进口产品专家论证意见

申请单位	洛阳市第三人民医院(洛阳职业技术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采购项目名称	洛阳市第三人民医院(洛阳职业技术学院第一附属医院)一批眼科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金额	135 万元
拟采购进口产品名称及金额	1、采购眼底激光治疗仪 1 台, 金额 60 万元 2、采购眼科影像管理系统 1 套, 金额 45 万元
申请理由: 1. 中国境内无法获取 () 2. 无法以合理的商业条件获取 () 3. 其他: (√)	
采购单位阐述原因: 目前国内此类产品在精确性、可操控性、稳定性、可靠性等技术方面不及进口产品, 不能满足院方教学及科研需求。进口产品市场占有率较高, 技术较为成熟、性能稳定, 故拟采购进口产品。	
专家论证意见: 经调研, 眼底激光治疗仪国产同类产品在同精度、稳定性、参数精确性等方面不及进口产品技术规格, 拟新设备与院方教学及科研教学严格标准相适应, 是建立与临床应用的设备与兼容和匹配。为临床科研需求故建议采购进口设备。 专家签字: 李宇川 2024 年 9 月 19 日	

采购进口产品专家论证意见

申请单位	洛阳市第三人民医院(洛阳职业技术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采购项目名称	洛阳市第三人民医院(洛阳职业技术学院第一附属医院)一批眼科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金额	135 万元
拟采购进口产品名称及金额	1、采购眼底激光治疗仪 1 台, 金额 60 万元 2、采购眼科影像管理系统 1 套, 金额 45 万元
申请理由: 1. 中国境内无法获取 () 2. 无法以合理的商业条件获取 () 3. 其他: (√)	
采购单位阐述原因: 目前国内此类产品在精确性、可操控性、稳定性、可靠性等技术方面不及进口产品, 不能满足院方教学及科研需求。进口产品市场占有率较高, 技术较为成熟、性能稳定, 故拟采购进口产品。	
专家论证意见: 本次拟采购的眼底激光治疗仪及眼科影像管理系统。由于眼底手术技术要求高, 而进口眼底激光治疗仪精确定位高, 光波稳定, 结合医院教学与科研工作的实际需求, 同意其购买进口眼底激光治疗仪。此外, 由于医院现有的眼科设备多为进口, 为了新购影像管理系统与原有设备更好的适配性, 同意其购买进口眼科影像管理系统。 专家签字: 2020年 9月 19日	

采购进口产品专家论证意见

申请单位	洛阳市第三人民医院(洛阳职业技术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采购项目名称	洛阳市第三人民医院(洛阳职业技术学院第一附属医院)一批眼科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金额	135 万元
拟采购进口产品名称及金额	1、采购眼底激光治疗仪 1 台，金额 60 万元 2、采购眼科影像管理系统 1 套，金额 45 万元
申请理由：1. 中国境内无法获取 () 2. 无法以合理的商业条件获取 () 3. 其他： (√)	
采购单位阐述原因：目前国内此类产品在精确性、可操控性、稳定性、可靠性等技术方面不及进口产品，不能满足院方教学及科研需求。进口产品市场占有率较高，技术较为成熟、性能稳定，故拟采购进口产品。	
专家论证意见： 目前眼底治疗仪国内同类产品可操控性稳定性及可靠性方面不够成熟，性能不稳定，不及进口产品不能满足医院的教学及科研需求。进口产品市场占有率较高，性能可靠稳定。 拟采购的眼科影像管理系统可将目前院内的进口眼科设备等进行一体化管理，有利于医院教学及科研及病人管理。 建议采购进口产品。 专家签字：  2024年9月19日	

采购进口产品专家论证意见

申请单位	洛阳市第三人民医院(洛阳职业技术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采购项目名称	洛阳市第三人民医院(洛阳职业技术学院第一附属医院)一批眼科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金额	135 万元
拟采购进口产品名称及金额	1、采购眼底激光治疗仪 1 台, 金额 60 万元 2、采购眼科影像管理系统 1 套, 金额 45 万元
申请理由: 1. 中国境内无法获取 () 2. 无法以合理的商业条件获取 () 3. 其他: (√)	
采购单位阐述原因: 目前国内此类产品在精确性、可操控性、稳定性、可靠性等技术方面不及进口产品, 不能满足院方教学及科研需求。进口产品市场占有率较高, 技术较为成熟、性能稳定, 故拟采购进口产品。	
专家论证意见: 该项目拟购的进口产品眼底激光治疗仪及眼科影像管理系统目前无国产替代, 其产品性能和功用方面更加成熟, 可提高诊断的准确性, 拟购的设备不仅使用于临床, 而且也可应用于科研, 更需要设备的先进性和精确度, 国产产品在可操控性和稳定性方面不如进口产品, 不利于开展复杂的检查。 鉴于上述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 建议采购进口产品, 并能与现有设备兼容。 专家签字: 张宇涛 2024年9月19日	

采购进口产品专家论证意见

申请单位	洛阳市第三人民医院(洛阳职业技术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采购项目名称	洛阳市第三人民医院(洛阳职业技术学院第一附属医院)一批眼科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金额	135 万元
拟采购进口产品名称及金额	1、采购眼底激光治疗仪 1 台，金额 60 万元 2、采购眼科影像管理系统 1 套，金额 45 万元
申请理由：1. 中国境内无法获取 () 2. 无法以合理的商业条件获取 () 3. 其他： (√)	
采购单位阐述原因：目前国内此类产品在精确性、可操控性、稳定性、可靠性等技术方面不及进口产品，不能满足院方教学及科研需求。进口产品市场占有率较高，技术较为成熟、性能稳定，故拟采购进口产品。	
专家论证意见： 该产品不属于《中国禁止进口·限制进口产品目录》中禁止或限制进口产品，符合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建议购买进口产品。 专家签字：张丽君(法律) 2024 年 9 月 19 日	